沪张江高新管委〔2017〕92号

**关于印发《上海高校留学生申请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

**示范区兼职创业证明（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

**上加注“创业”）办事指南》的通知**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各分园、上海高校：

为落实上海市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战略部署，加大吸引外籍人才力度，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引才用才机制，依据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6〕19号）中关于深化“双自联动”建设国际人才试验区的要求，贯彻落实《公安部支持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出入境政策新十条》中提出的“在上海高校就读的外国学生，经所在高校同意并出具推荐函，可以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后，在‘双自’区内或‘双创’示范基地内单位从事兼职创业活动。”的政策措施。现将有关办事指南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高校留学生申请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兼职创业证明（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办事指南

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7年5月17日

附件

**上海高校留学生申请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兼职创业证明（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

**上加注“创业”）办事指南**

为推进上海市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战略部署，加大吸引外籍人才力度，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引才用才机制，推进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简称“张江示范区”）建设国际人才试验区，深入贯彻落实《公安部支持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出入境政策新十条》中提出的“在上海高校就读的外国学生，经所在高校同意并出具推荐函，可以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后，在‘双自’区内或‘双创’示范基地内单位从事兼职创业活动。”的政策措施。制定办事指南如下：

一、申请对象

在上海高校就读，并有意在张江示范区内从事兼职创业的外国学生。上海高校的资格认定，凭市教委提供的本市可以招收外国留学生的高校名单进行认定。

二、申请流程

**（一）本人申请。**在沪高校就读的外国学生填写《在沪高校外国学生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申请表》（见附件1），并持申请人有效护照及兼职创业所在地点在张江示范区内的证明及个人承诺书（见附件2），到所就读的高校相关管理机构提交申请。

**（二）高校推荐。**申请人所在高校初审同意后填写《在沪高校外国学生在张江示范区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申请表》中“所在高校证明”栏并加盖公章，同时由教育主管部门出具在上海高校学习的JW202表（学生类别中注明本科生等学历生）和所在高校出具《推荐函》（见附件3），并附对申请人在校期间表现的说明及申请人提交的相关材料，报送张江示范区分园管理机构初审（见附件4）。

**（三）分园初审。**经分园管理机构初审合格并加盖公章后，提交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审核。分园管理机构初审时需确认申请人兼职创业的地点在张江示范区之内，需对推荐材料的符合性进行形式审核，必要时需走访或约谈推荐单位及相关人员。

**（四）推荐报送。**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对经分园管理机构初审的推荐材料进行审核，对合规的出具《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见附件5），并将《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抄送外国学生和所在高校；对不合规的要求分园管理机构复核后再报。

**（五）办理证件。**对于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出具证明的在沪高校就读的外国学生，凭证明及其他相关材料到上海市出入境管理局或张江示范区出入境办证服务点申请（见附件6），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后，在张江示范区内单位从事兼职创业活动。

三、申请材料

（一）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在上海高校学习的JW202表（学生类别中注明本科生等学历生）、所在高校推荐函。

（二）个人承诺书。

（三）填写完整的《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申请表》。

（四）兼职创办企业的提交企业工商注册登记材料，到孵化器、加速器、众创空间等机构创业的提交相关单位证明。

（五）申请人本人有效护照复印件。

（六）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受理时间、地点

**受理时间:**

每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7：00（国定节假日除外）

**受理地点：**

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创新促进处

（上海市浦东新区海趣路36号201室）

咨询电话：68796673；68796667

查询网站：张江示范区人才网（http://www.zjsfq-rc.sh.cn）

五、注意事项

（一）受理部门认为有必要时，申请人须接受面谈；

（二）申报材料1、2、3请到张江示范区人才网（http://www.zjsfq-rc.sh.cn）“办事指南”中下载。

申请材料原则上均交验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三）外文申请材料，应当经有资质的翻译公司译成中文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

六、装订要求

（一）以单位为主体装订提交申报材料，所有申报材料均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报送材料时无需携带申报材料原件，原件将在尽职调查环节予以审核。

（二）装订每本申报材料册时，需按申报材料目录、登记表及相关申请材料的顺序装订；封面、封底为110克以上白色亚光纸。

（三）申报材料一式4份以纸质形式报送[并将所有申报材料扫描件以压缩文件形式发送至](mailto:并将所有申报材料扫描件以压缩文件形式发送至rcdy@zgc.gov.cn)zhaozhenwu663682@163.com、qianh@stcsm.gov.cn，压缩文件以“学校名称--申请人”命名。

1.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申请表

2. 个人承诺书

3.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推荐函

4.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各分园外籍人才受理工作服务点

5.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

6.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出入境办证服务点

附件1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申请表**

**Zhangjiang National Innovation Demonstration Zone Certificate Application Form of Foreign College Students engaging in Part-time Entrepreneurial Activities**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与护照一致）  Name  （same as that on passport） |  | 性 别  Gender | |  | | 本人照片  （两寸证件照）  Photo  （35mm x 53mm） |
| 国籍  Nationality |  | 出生年月Date of Birth | |  | |
| 护照号码  Passport No. |  | 所在学校School | |  | |
| 本人邮箱  E-mail |  | 本人手机Cell phone | |  | |  |
| 从事兼职创业活动的地址  Site of Part-time Entrepreneurial Activity |  | | | | | |
| 从事兼职创业活动的主要内容  Description of Part-time Entrepreneurial Activity |  | | | | | |
| **所在高校证明（由申请人所在高校填写）**  **Schooling Certificate（to be filled in by the School）** | | | | | | |
| 经办人姓名  Person in Charge |  | | 经办人手机 Cell phone Number | |  | |
| 经办人邮箱  E-mail |  | | 经办人电话 Telephone Number | |  | |
| 高校推荐意见Recommendation Opinions of the School | 兹证明外籍留学生 是我校学生，经审核其有效护照和兼职创业所在地点在张江示范区内的证明，认定其材料属实，且申请人身体健康，遵守法律，表现良好，特此证明。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foreign student studies at our university. After checking his/her valid passport and site of part-time entrepreneurial activities at Zhangjiang National Innovation Demonstration Zone, we affirm that the documents are valid, and he/she is in good health and obeys 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in China.  （高校公章Stamp）  年 月 日  YY MM DD | | | | | |
| **分园管理机构审核（由分园管理机构填写）**  **Approval of Park Administration（to be filled in by the Administration）** | | | | | | |
| 经办人姓名 Person in Charge |  | | 经办人手机 Cell Phone Number | |  | |
| 经办人邮箱 E-mail |  | | 经办人电话 Telephone Number | |  | |
| 分园意见  Comment of Park Administration | 经审核，申请人兼职创业所在地点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园内，材料属实。  After checking, we confirm that the site of part-time entrepreneurial activities of the applicant is located at Zhangjiang National Innovation Demonstration Zone Park. All the documents are valid.  （分园管理机构公章Stamp）  年 月 日  YY MM DD | | | | | |
| **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审核**  **Approval of Shanghai Zhangjiang High-Tech District Management Committee** | | | | | | |
| 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  意见  Comment of Shanghai Zhangjiang High-Tech District Management Committee | （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公章Stamp）  年 月 日  YY MM DD | | | | | |
| 说明  Notes | 需提交的材料还包括Other Documents Required：  1、所在高校推荐函Recommendation letter of applicant’s university；  2、个人承诺书Personal commitment letter；  3、兼职创办企业的提交企业工商注册登记材料，到孵化器、加速器、众创空间等机构创业的提交相关单位证明Business registration documents, or certificate of the entrepreneurial organization where the applicant worked；  4、申请人本人有效护照复印件Copy of applicant’s valid passport；  5、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Other necessary documents。 | | | | | |

（本表正反面打印This form is printed in duplex）

附件2

**个人承诺书**

（参考样式）

上海市张江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本人 ，现就读于 （学校） 专业，申请办理《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

本人承诺提供的个人信息及材料均是真实的。

本人承诺在本国及境外无犯罪记录，将严格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

若有弄虚作假行为，本人愿意取消申请办理《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资格，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须本人签名)：

xxxx年xx月xx日

附件3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推荐函**

（参考样式）

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兹推荐我校 专业外国学生 （国籍 ，护照号码 ），其从事兼职创业活动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园，单位名称 ，推荐其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

特此致函。

附：相关证明材料

在沪高校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各分园**

**外籍人才受理工作服务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园**  **管理**  **机构** | **服务**  **部门** | **服务**  **地点** | **负责人** | **联系**  **电话** | **邮箱** | **受理**  **时间** |
| 核心园 | 张江管委会科技创新处 | 张东路1158号3号楼张江行政服务中心 | 齐小林 | 33833023 | qixl@zjpark.com | 工作日  9:00-11:30  13:30-16:30 |
| 金桥园 | 综合协调处 | 新金桥路27号14号楼 | 郭奇峰 | 68800000-473 | zhc\_gqf@126.com | 工作日  9:00-11:00  13:30-17:00 |
| 漕河泾园 | 上海临港漕河泾人才有限公司 | 宜山路900号A座307室 | 金 天 | 54231020 | Jintian@caohejinghr.com | 工作日  9:00-11:00  13:00-16:30 |
| 闸北园 | 静安区科委 | 共和新路912号803室 | 秦兴春 | 56205029 | keweiqin2011@163.com | 工作日  9:00-11:30  14:00-17:00 |
| 嘉定园 | 嘉定科委园区管理科 | 博乐南路111号区政府办公大楼A212室 | 顾海峰 | 69989429 | YQ69989429@163.com | 工作日  8:30-17:00 |
| 青浦园 | 企业服务部 | 华浦路500号 | 高 蕴 | 59866026 | gaoyun@shzjqp.com | 工作日  8:30-16:30 |
| 杨浦园 | 杨浦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服务中心 | 大学路243号8楼 | 谭 铭 | 55062055 | 13918196048@163.com | 工作日  9:00-16:00 |
| 徐汇园 | 徐汇区科委园区办 | 漕溪北路336号3号楼613室 | 宋 伟 | 64698264 | songwei@xh.sh.cn | 工作日  9:00-11:30  13:30-17:00 |
| 长宁园 | 长宁园管委会办公室 | 安西路35号203 | 周开悦 | 52388342 | zhouky@vip.changning.sh.cn | 工作日  9:00-17:00 |
| 虹口园 | 虹口区科委园区科 | 飞虹路380弄2号楼111室 | 马彦欣 | 25015319 | 57018343@qq.com | 工作日  9:00-11:30  13:30-17:00 |
| 松江园 |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 | 莘砖公路518号3号楼203室 | 姚 颖 | 38298142 | yaoyin@shlingang.com | 工作日  9:00-16:30 |
| 闵行园 | 闵行区科委高新区服务科 | 莘西路376号304室 | 马晓军 | 64986336 | maxiaoj@shmh.gov.cn | 工作日  9:00-17:00 |
| 普陀园 | 普陀园管委办 | 大渡河路1668号2号楼1110室 | 张家骥 | 52564588-1318 | Zhangjj@shpt.gov.cn | 工作日  8:30-17:30 |
| 陆家嘴园 | 陆家嘴人才金港 | 东建路225号 | 徐德洁 | 38475567 | dingjie@ljzob.org | 工作日  9:00-17:00 |
| 临港园 | 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组织人事办公室 | 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B区210室 | 王 伟 | 68287140  68283218 | weiwang@lgxc.gov.cn | 工作日  9:30-16:00 |
| 奉贤园 | 奉贤科委行政审批科 | 南桥镇望园南路1529弄1-3号行政服务中心A313窗口 | 王 俊 | 67137580 | 20473639@qq.com | 工作日  8:30-11:00  13:00-17:00 |
| 金山园 | 高新技术产业管理科 | 金一东路11号402室 | 孙朋丽 | 57945144 | [260300002@qq.com](mailto:260300002@qq.com) | 工作日  9:00-11:00  13:00-17:00 |
| 崇明园 | 崇明区科委知识产权科 | 翠竹路1501号332室 | 袁佳欢 | 69695910 | yjh3952@163.com | 工作日  9:00-11:00  13:30-16:30 |
| 宝山园 | 科技管理科 | 淞宝路50号1号楼302室 | 洪燕华 | 56169978 | bskjfw@163.com | 工作日  9:00-11:00  13:30-17:00 |
| 世博园 | 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 | 世博村路231号 | 陆 毅 | 68588113 | luy@shibo.gov.cn | 因服务中心正在装修，预计今年5月以后方可使用，受理时间待定。 |
| 黄浦园 | 产业发展科 | 巨鹿路139号黄浦区行政服务中心2楼 | 茆正冰 | 63846699-259；  63275888 | maozhengbing31@163.com | 工作日  9:00-11:30 13:30-16:30 |
| 静安园 | 静安区科委 | 共和新路912号803室 | 朱爱华 | 56205033 | zhuaihua1988@126.com | 工作日  9:00-11:30  14:00-17:00 |

附件5

**在沪高校外国学生从事兼职创业活动证明函**

**（推荐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

（参考样式）

上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

经核查，外国学生 （国籍 ，护照号码 ，所在高校 ），其从事兼职创业活动在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 园，单位名称 ，推荐其申请在学习类居留许可上加注“创业”。

特此证明。

上海市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年 月 日

附件6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出入境办证服务点**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地址（电话）** | **窗口受理时间** | **通行证**  **自助受理时间** | **电子港澳通行证**  **自助受理时间** |
| 出入境  管理局 | 浦东新区民生路1500号  (28951900)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周一至周六  9:00～16:00  16:00～17:00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 浦 东 | 张东路1158号3号楼2楼(22047600)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 长 宁 | 古北路788号  (2303983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金钟路999号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9:00～17:00 |
| 黄 浦 | 蒙自路701号  (23036245)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徐 汇 | 南宁路999号徐汇行政服务中心一楼  (23037229)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日  0:00～24:00 |
| 静 安 | 汉中路188号2楼  (22040892)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普 陀 | 大渡河路1913号  (22049525)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虹 口 | 大连路839弄2号楼三楼  (23032526)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杨 浦 | 淞沪路605号  (22170246)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闵 行 | 申北路3号  (24063900、24062615)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宝 山 | 宝杨路628号  (28950085)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嘉 定 | 永盛路1190号金钛怡和大厦底楼东  (60765289、6076529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7:00 |
| 松 江 | 乐都西路867号  (松江区行政服务中心)  (57825713) | 周一至周五  8:30～17:00  周六 8:30～16:3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五  8:30～17:00  周六  8:30～16:30 |
| 金 山 | 蒙山北路585号  (67965588)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 青 浦 | 青浦区外青松公路6189号  (69714193) | 周一至周五  8:30～11:30  13:30～17:00  周六  8:30～11:30  13:30～16:30 | 周一至周五  9:00～11:30  13:30～16:00 | 周一至周五  8:30～11:30  13:30～17:00  周六  8:30～11:30  13:30～16:30 |
| 奉 贤 | 奉贤区望园南路1529弄  1号B4楼  (33611829)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周一至周五  9:00～16:00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 崇 明 | 鳌山路633号  (59627016)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周一至周五  9:00～15:30 | 周一至周六  8:30～16:30 |

（法定节假日除外）

抄送：上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

上海市张江高新区管委会综合处 2017年5月17日印发

（共29份）